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9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2018 年 4 月 20 日上午 9:30 时，会议在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 77 号汇金大厦 21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到 7 人，董事赵忆波先生、张冰先生因公请假，分别委托独立董事赵秀芳女士、董事严鹏先生代为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应飞军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逐项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2017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660.81 万元，合并报表期初未分配利润 28,226.20 万元，支付 2016 年度股东红利 1,345.92 万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8,780.52 万元。母公司报表本年实现净利润-45,926.35 万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28,234.31 万元，支付 2016 年度股东红利 1,345.92 万元后，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9,037.96 万元。

2017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六）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决定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捌拾

柒万元整，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肆拾伍万元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肆拾贰万元整，审计过程发生的差旅费由本公司承担。

(七)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审计机构。

(八)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报告期内，因本公司涉及相关诉讼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临 2017-019)、2018 年 3 月 20 日(临 2018-005)临时公告，针对上述事宜，公司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后，基于《企业会计准则》谨慎性原则的要求和预估后续诉讼赔偿风险的考虑，决定 2017 年度内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 493,575,147.92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临 2018-017))

上述八项内容均须提请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临 2018-016))

(十)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7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一)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二)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室工作报告；

(十三)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四)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五)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

事 2017 年度审计情况的总结报告；

（十六）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周二）14 时，在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宁波大酒店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十七）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